

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100 年 9 月 2 日

為免青少年於暑假期間誤染毒癮、誤入幫派組織，本署於 100 年 9 月 1 日指揮各地方法院檢察署（下稱地檢署）會同海岸巡防署、內政部警政署及法務部調查局等機關，展開全國同步查緝毒品行動。

本次緝毒行動在本署緝毒督導小組統籌規劃下，針對青少年假日期間較常出入的娛樂場所進行全面性之清查與監控，歷經約一個月的佈建、蒐證。各地檢署動員檢察官同步查緝，指揮 193 個調查、警察、海巡及憲兵機關，動員司法警察 3481 人，共針對 791 個地點實施強力查緝行動。截至發稿時止，合計查獲 379 件，緝獲嫌犯 538 人，其中 67 人經檢察官向該管法院聲請羈押，准押 44 人，收容少年 1 人，交保 83 人。查扣之物品計有：

- 一、一級毒品海洛因約 1320.34 公克。
- 二、二級毒品安非他命約 655.62 公克、大麻 25.5 公克、搖頭丸 197 顆、MDMA 約 0.6 公克、30 顆。
- 三、三級毒品 K 他命約 3044.16 公克、一粒眠 49 顆、FM2 約 1.2 公克、58 顆。
- 四、吸食器、注射筒、電子磅秤、手槍、子彈、小武士刀、行動電話等。

本次查緝行動查獲較特殊之案件如下：

- 一、在嘉義地區查獲以許○○為首 4 人販毒集團，該販毒集團流竄於嘉義市，專以販賣愷他命、MDMA 為主，間接將愷他命、MDMA 等毒品流入校園。100 年 9 月 1 日經檢察官指揮警察機關偵辦，查獲毒品愷他命、MDMA 等，有效攔截愷他命、MDMA 等毒品流入校園。
- 二、在高雄地區查獲林○○以友人舉辦慶生會毒品轟趴為由，招攬客人，入場門票價格每人新台幣 500 元，無限量供應 K 毒，100 年

8 月 24 日經檢察官指揮警察機關查獲林○○及少年黃○○等人，當場扣獲第三級毒品愷他命 8 包、53.9 公克、殘渣袋、行動電話等。

三、在苗栗地區查獲少年鍾○○（學生）等人，參加苗栗縣三義鄉某「舞龍」團體，相互介紹購買毒品 k 他命並販賣 k 他命毒品。渠以三義鄉「尚○」保齡球館為聚集地點，在該處結黨從事吸毒等非行。100 年 8 月 30 日經檢察官指揮調查、警察、憲兵等機關破獲。

四、於桃園地區查獲「○○幫○堂○派」吸納少年加入組織，並以免費 K 他命毒品、香菸、酒及檳榔控制，由少年兜售毒品，遇有細故，動輒糾眾毆打恐嚇被害人，甚至共同性侵被害女子。100 年 8 月 30 日經檢察官指揮警察機關偵辦，將少年曹○○等人及同案共犯拘提到案。不良幫派提供 K 他命供少年使用，以毒品侵入校園，為地方毒瘤，偵破本案對學校及家庭有具體貢獻。